

证券代码：300967

证券简称：晓鸣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159

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4日以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，于2022年10月24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拓明晶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0月25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经济参考报》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报告。

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5 日